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 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 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及指定的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關於設立中信海直青島通用航空服務有限公司的公告。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中信海直青岛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加快山东半岛及华北地区业务布局及开展,推进公司业务多元化进程,拟设立中信海直青岛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下称"青岛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概述

近年来,中央和各级政府对于合理发展通用航空产业均十分重视。国务院发布《国家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建设"十三五"规划》,鼓励通用航空企业增加具有应急救援能力的直升机及相关专业设备,鼓励和加强通用航空在应急救援、医疗救护等领域的应用,完善航空应急救援体系,提升快速反应能力。公司作为通航领域龙头企业积极利用政策调整带来的机遇,在国内开发新兴市场,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青岛作为北方重要的沿海开放城市和区域经济中心城市,凭借其独特的地理位置优势已经成为国家通用航空产业综合示范区和低空空域开放试点城市,政府提出了一系列支持航空产业发展的扶持政策,加之空客 H135 型直升机制造项目落户青岛,营造了良好的通航产业发展环境。

公司本次设立青岛子公司,有效贯彻落实公司战略规划,满足集团战略协同、紧抓市场机遇,开拓城市综合服务、探索发展新模式,建设通航产业资源新平台,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加快推动公司业务多元化调整。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设立的青岛子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名称:中信海直青岛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 (二)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三)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
- (四)经营范围:直升机引航、城市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直升机服务、医疗救援直升机服务、海上救助直升机服务、海洋渔业直升机服务、气象探测直升机服务、警务飞行、森林防护及城市消防直升机服务、电力作业直升机服务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三、设立青岛子公司的目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充分利用地区资源、发挥地缘优势,规划将以青岛子公司为据点实现多元化城市综合服务的发展目标,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创造契机,优化公司业务结构,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将以空客直升机 H135 制造项目落户青岛为契机,以塑造"中信海直城市综合服务"服务品牌为核心,立足青岛、辐射山东半岛及华北地区,创新通航服务产品,创造通航消费增长点,联通青岛、天津两地协同运营,以"青津一体化"模式规划北方通航产业布局,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投资规模,力争在 3-5 年内打造成为国内最具竞争力的区域通航服务供应商之一。青岛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受政策变动、行业竞争加剧、专业人员不足、安全风险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风险。

四、提请董事会授权事项

提请董事会在审议通过本议案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青岛子公司设立等相关事项。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5日



完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朱鶴新先生(董事長)、 奚國華先生及李慶萍女士;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宋康樂先生、 劉祝余先生、彭豔祥先生、于洋女士、劉中元先生及楊小平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梁定邦先生、原田昌平 先生及科爾先生。